

白山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文件

白山医改发〔2022〕1号

关于印发《学习借鉴三明经验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白山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省三明市视察时关于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学习借鉴三明经验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方案》，市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组织制定了《学习借鉴三明经验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方案》，现印发实施。各地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大学习借鉴三明经验力度，持续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加快健全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公立医疗机构运行新机制。

- 附件：1.学习借鉴三明经验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方案
2.学习借鉴三明经验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方案
施工图

白山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
2022年6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学习借鉴三明经验 深化医药卫生 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省三明市视察时关于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全国卫生健康体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以及省医改领导小组《学习借鉴三明经验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方案》要求，持续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持之以恒抓落实，推动医改走深走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任务

(一) 完善领导体制和工作推进机制。由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或一位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医改领导小组组长，由一位政府负责同志统一分管医疗、医保、医药工作，充分发挥医改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作用。市医改领导小组每年召开 1 次全体会议，市医改领导小组工作专班每年至少召开 2 次专题会议协调推动解决难点问题。（市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加快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创新分级诊疗和医防协同机制，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和有序就医。增强县级医院临床专科能力，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逐步提高县域就诊率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率。加强对医疗联合体

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绩效考核。（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扩大药品耗材集中采购范围。常态化制度化参加国家组织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2022 年底前采购药品通用名数超过 300 个。到 2025 年底，参加国家和省级组织的集中带量采购药品通用名数超过 500 个。加强医疗机构采购和库存管理，适应集中带量采购要求。（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建立医疗服务价格调整机制。落实省建立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相关文件，科学把握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的启动条件、触发标准及约束条件，稳定调价预期，适时调整医疗服务价格。“十四五”期间，每年开展一次医疗服务价格调整评估工作，符合条件的要以全市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费用为基数，合理确定价格调整总量，在总量范围内突出重点、有升有降调整医疗服务价格。将符合政策报销范围内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时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加强医疗服务价格监测评估。依法依规改革优化政府制定医疗服务价格的行为规则，允许价格主管部门采取适当的方式调查成本和听取意见。强化公立医院价格监测评估，加快建立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成本、费用、收入分配及改革运行情况的监测体系，为实施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提供依据。（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 进一步深化薪酬制度改革。落实省关于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指导意见及配套文件。根据当年医疗服务收入扣除成本并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后，按照不同层级不同性质医院，根据“两个允许”要求合理增加公立医院薪酬总量，不计入总量核定基数，合理确定人员支出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重。推动公立医院合理确定内部薪酬结构，注重医务人员的稳定收入，充分发挥薪酬的保障功能。（市人社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逐步减少医保基金按项目付费的比例，提高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按病种分值付费、按床日付费、门诊按人头付费等医保支付方式所占的比例。到 2025 年，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或按病种付费的医保基金占全部符合条件的住院医保基金支出的比例达到 70%。（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 提升医疗服务规范性。组织完善医疗服务行为规范，指导医疗机构完善临床路径，加大诊疗规范的培训推广力度，强化监督力度，提升医疗服务规范化水平。把合理用药、规范诊疗情况作为医疗机构信息公开重要内容，定期向社会公布。（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九) 加强公立医院医药费用控制。建立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与各方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公立医院医药费用合理增长机制，

以大型公立医院为重点，加强医疗服务、药品、检查检验等费用增长监测，将医药费用控制情况纳入对公立医院院长的考核评价指标，推动各级公立医院均衡有序发展，促进基层医疗机构增加服务供给。（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市财政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强化卫生健康事业投入责任。落实政府对医疗卫生机构的投入政策，加大对中医医院、公共卫生、基层等的倾斜力度，提升公共卫生和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健全中医药服务网络体系。鼓励支持非公立医疗机构与公立医疗机构相互补充、共同发展。（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市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推动重点改革落地见效。按照腾空间、调结构、保衔接的路径，合理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推进薪酬制度改革，总体上不增加群众负担，促进医药产业创新和健康发展。落实国家组织药品耗材集中采购医保资金结余留用政策，激励医疗机构合理使用、优先使用中选产品。（市医改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人社局、市财政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探索创新

（十二）推进试点县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2022 年底前，试点县域医共体内实现行政、人员、财务、质量、药械、信息“六统一”管理。健全完善县域医共体医保资金支付方式，制定完成总额预付管理制度，实现基本医保（含生育保险）基金、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经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等相关经费打包给紧密型县域医共体统筹使用，加强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市财政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借鉴 DRG 和 DIP 试点经验，加快推进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等改革。积极探索符合中医药服务特点的支付方式。

（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四）用好公立医院事业编制资源。探索事业编制内部挖潜，用足用好编制资源，按照“保基本医疗、保公共卫生、保学科引领”原则，逐步消化现有编外聘用专业技术人员，对符合条件的，可充分考虑其从医经历、业绩、贡献等，通过公开招聘等严格规范的程序择优聘用，纳入编制管理。（市卫生健康委、市委编办、市人社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职称自主评审公立医院试点。探索推进公立医院高级职称自主评审试点工作。选取 1 个医疗水平高、技术能力强、人事管理完善、具有自主评审意愿的三级医院试点开展高级职称自主评审。（市人社局、市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六）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探索实行年薪制、岗位薪酬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等薪酬形式，逐步建立体现岗位职责和知识价值的薪酬体系，发挥薪酬制度有效激励作用。探索有利于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积极性的薪酬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中医药服务特点和中医药医务人员收入情况，中医医院绩

效工资内部分配要鼓励使用中医药技术方法。（市人社局、市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七）推动公立医院薪酬总量核定。以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为基数计算医院薪酬总量，实行全员目标年薪制，完善工分制、信息化、公开化的绩效考核体系，维护公立医院公益性。（市卫生健康委、市人社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组织实施

（十八）细化落实措施。各相关成员单位密切配合，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积极推动各项措施落实，为推动改革提供必要支持。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试点、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要对照方案，结合实际先行先试，推进改革落地见效。（市医改领导小组办公室、各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九）加强督导考核。按照考核评价体系选取关键指标对推进情况进行跟踪考核，并通报评价结果。建立学习借鉴三明医改经验施工图，跟踪监测各有关成员部门和县（市、区）工作进展，开展定期调度和督促。“十四五”期间，落实好中央和地方财政资金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并对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成效明显的单位予以倾斜。（市医改领导小组办公室、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附件 2

《学习借鉴三明经验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方案》施工图

工作任务	具体内容	推进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牵头部门分管领导	责任科室及负责人	定期调度联络人及联系方式
一、主要任务	(一)完善领导体制和工作推进机制	由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或一位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医改领导小组组长，由一位政府负责同志统一分管医疗、医保、医药工作，充分发挥医改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作用。市医改领导小组每年召开 1 次全体会议，市医改领导小组工作专班每年至少召开 2 次专题会议协调推动解决难点问题。	持续推进	市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	各成员部门	刘志海	医改办 李桂芬	李桂芬 3227887
	(二)加快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	创新分级诊疗和医防协同机制，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和有序就医。增强县级医院临床专科能力，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逐步提高县域就诊率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率。加强对医疗联合体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绩效考核。	持续推进	市卫生健康委	市医保局	黄仁芬	基层卫生科 李毅	贺川真 3536982

<p>(三)扩大药品耗材集中采购范围。</p>	<p>常态化制度化参加国家组织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2022 年底前采购药品通用名数超过 300 个。到 2025 年底，参加国家和省级组织的集中带量采购药品通用名数超过 500 个。加强医疗机构采购和库存管理，适应集中带量采购要求。</p>	<p>2022 年底前 2025 年底前</p>	<p>市医保局</p>	<p>市卫生健康委</p>	<p>李泳君</p>	<p>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科 郭文宝</p>	<p>李 鹏 3266399</p>
<p>(四)建立医疗服务价格调整机制。</p>	<p>落实省建立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相关文件，科学把握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的启动条件、触发标准及约束条件，稳定调价预期，适时调整医疗服务价格。“十四五”期间，每年开展一次医疗服务价格调整评估工作，符合条件的要以全市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费用为基数，合理确定价格调整总量，在总量范围内突出重点、有升有降调整医疗服务价格。将符合政策报销范围内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时纳入医保支付范围。</p>	<p>10 月底前</p>	<p>市医保局</p>	<p>市卫生健康委</p>	<p>李泳君</p>	<p>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科 郭文宝</p>	<p>李 鹏 3266399</p>
<p>(五)加强医疗服务价格监测评估。</p>	<p>依法依规改革优化政府制定医疗服务价格的行为规则，允许价格主管部门采取适当的方式调查成本和听取意见。强化公立医院价格监测评估，加快建立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成本、费用、收入分配及改革运行情况的监测体系，为实施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提供依据。</p>	<p>持续推进</p>	<p>市医保局</p>	<p>市卫生健康委</p>	<p>李泳君</p>	<p>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科 郭文宝</p>	<p>李 鹏 3266399</p>

<p>(六)进一步深化薪酬制度改革。</p>	<p>落实省关于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指导意见及配套文件。根据当年医疗服务收入扣除成本并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后，按照不同层级不同性质医院，根据“两个允许”要求合理增加公立医院薪酬总量，不计入总量核定基数，合理确定人员支出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重。推动公立医院合理确定内部薪酬结构，注重医务人员的稳定收入，充分发挥薪酬的保障功能。</p>	<p>6月底前</p>	<p>市人社局</p>	<p>市卫生健康委 市医保局</p>	<p>王立君</p>	<p>劳动关系与 事业单位工 资福利科 陈常胜</p>	<p>冯海楠 3226809</p>
<p>(七)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p>	<p>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逐步减少医保基金按项目付费的比例，提高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按病种分值付费、按床日付费、门诊按人头付费等医保支付方式所占的比例。到2025年，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或按病种付费的医保基金占全部符合条件的住院医保基金支出的比例达到70%。</p>	<p>2025年底前</p>	<p>市医保局</p>	<p>市卫生健康委</p>	<p>李德恩</p>	<p>待遇保障科 高伟峰</p>	<p>邹婧 3219397</p>
<p>(八)提升医疗服务规范性。</p>	<p>组织完善医疗服务行为规范，指导医疗机构完善临床路径，加大诊疗规范的培训推广力度，强化监督力度，提升医疗服务规范化水平。把合理用药、规范诊疗情况作为医疗机构信息公开重要内容，定期向社会公布。</p>	<p>持续推进</p>	<p>市卫生健康委</p>		<p>王泽斌</p>	<p>医政医管科 绪莹鹤 办公室 刘玉奎</p>	<p>绪莹鹤 3222584 毛振刚 3222604</p>

<p>(九)加强公立医院医药费用控制。</p>	<p>建立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与各方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公立医院医药费用合理增长机制，以大型公立医院为重点，加强医疗服务、药品、检查检验等费用增长监测，将医药费用控制情况纳入对公立医院院长的考核评价指标，推动各级公立医院均衡发展，促进基层医疗机构增加服务供给。</p>	<p>持续推进</p>	<p>市卫生健康委</p>	<p>市医保局 市财政局</p>	<p>王泽斌</p>	<p>医政医管科 绪莹鹤</p>	<p>绪莹鹤 3222584</p>
<p>(十)强化卫生健康事业投入责任。</p>	<p>落实政府对医疗卫生机构的投入政策，加大对中医医院、公共卫生、基层等的倾斜力度，提升公共卫生和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健全中医药服务网络体系。鼓励支持非公立医疗机构与公立医疗机构相互补充、共同发展。</p>	<p>持续推进</p>	<p>市财政局</p>	<p>市发改委 市卫生健康委</p>	<p>王芳琴</p>	<p>社会保障科 董伟</p>	<p>宋立霞 3381929</p>
<p>(十一)推动重点改革落地见效。</p>	<p>按照腾空间、调结构、保衔接的路径，合理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推进薪酬制度改革，总体上不增加群众负担，促进医药产业创新和健康发展。落实国家组织药品耗材集中采购医保资金结余留用政策，激励医疗机构合理使用、优先使用中选产品。</p>	<p>持续推进</p>	<p>市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p>	<p>市医保局 市卫生健康委 市人社局 市财政局</p>	<p>刘志海</p>	<p>医改办 李桂芬</p>	<p>李桂芬 3227887</p>

二、探索 创新	(十二)推进试点县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2022年底前，试点县域医共体内实现行政、人员、财务、质量、药械、信息“六统一”管理。健全完善县域医共体医保资金支付方式，制定完成总额预付管理制度，实现基本医保（含生育保险）基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等相关经费打包给紧密型县域医共体统筹使用，加强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	12月底前	市卫生健康委	市医保局 市财政局	黄仁芬	基层卫生科 李毅	刘树静 3536982
	(十三)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借鉴DRG和DIP试点经验，加快推进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等改革。积极探索符合中医药服务特点的支付方式。	持续推进	市医保局	市卫生健康委	李德恩	待遇保障科 高伟峰	邹婧 3219397
	(十四)用好公立医院事业编制资源。	探索事业编制内部挖潜，用足用好编制资源，按照“保基本医疗、保公共卫生、保学科引领”原则，逐步消化现有编外聘用专业技术人员，对符合条件的，可充分考虑其从医经历、业绩、贡献等，通过公开招聘等严格规范的程序择优聘用，纳入编制管理。	持续推进	市卫生健康委	市委编办 市人社局	郭刚	机关党委 王晶慧	张月明 3223687
	(十五)职称自主评审公立医院试点。	探索推进公立医院高级职称自主评审试点工作。选取1个医疗水平高、技术能力强、人事管理完善、具有自主评审意愿的三级医院试点开展高级职称自主评审。	10月底前	市人社局	市卫生健康委	王立君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 王平宇	张洋溢 3224056

	(十六)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	探索实行年薪制、岗位薪酬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等薪酬形式，逐步建立体现岗位职责和知识价值的薪酬体系，发挥薪酬制度有效激励作用。探索有利于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积极性的薪酬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中医药服务特点和中医药医务人员收入情况，中医医院绩效工资内部分配要鼓励使用中医药技术方法。	10月底前	市人社局	市卫生健康委	王立君	劳动关系与事业单位工资福利科 陈常胜	冯海楠 3226809
	(十七)推动公立医院薪酬总量核定。	以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为基数计算医院薪酬总量，实行全员目标年薪制，完善工分制、信息化、公开化的绩效考核体系，维护公立医院公益性。	持续推进	市卫生健康委	市人社局	郭刚	机关党委 王晶慧	张月明 3223687
三、组织实施	(十八)细化落实措施。	各相关成员单位密切配合，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积极推动各项措施落实，为推动改革提供必要支持。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试点、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要对照方案结合实际先行先试，推进改革落地见效。	持续推进	市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	各成员部门	刘志海	医改办 李桂芬	李桂芬 3227887
	(十九)加强督导考核。	按照考核评价体系选取关键指标对推进情况进行跟踪考核，并通报评价结果。建立学习借鉴三明医改经验施工图，跟踪监测各有关成员部门和县（市、区）工作进展，开展定期调度和督促。“十四五”期间，落实好中央和地方财政资金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并对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成效明显的单位予以倾斜。	持续推进	市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	市财政局 市卫生健康委	刘志海	医改办 李桂芬	李桂芬 3227887